

农用地转用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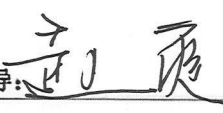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公里、个、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G12珲春至乌兰浩特高速公路防川至珲春段工程							
申请用地总面积				565.2795				新增建设用地				554.6151			
申请转用 面积情况		权属		合计				其中：集体土地							
		地类													
		总计		554.6151				274.2474							
		(一) 农用地		551.1641				273.203							
		耕地		210.2845				197.0646							
		其中	水田		69.8317				62.2974						
			永久基本农田		86.5224				83.665						
		(二) 未利用地		3.451				1.0444							
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计划情况															
是否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县级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新增 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新增 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6	554.6151	551.1641	210.2845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	耕地数量	210.2845	水田规模	69.8317	标准粮食产能	982718.1									
补充耕地 确认信息编号		220000202600525426		进出平衡补充耕地 确认信息编号											
已补充	耕地数量	210.2845	水田规模	72.0557	标准粮食产能	982718.1									
承诺补充	耕地数量		水田规模		标准粮食产能										
承诺补充耕地完成时限			补充耕地实际总费用			16881.586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88.3627											
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合理性： 由于该项目线路是新建国家级高速公路，确因客观因素无法避让珲春市的永久基本农田。将项目拟用地范围与珲春市永久基本农田成果进行叠加分析，项目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86.5224公顷，按功能分区划分为路基工程用地、桥梁工程用地、交叉工程用地等。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可行性： 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符合法律规定，严格遵循“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原则。根据占优补优原则，以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进行补划，补划后实现了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的保护目标。永久基本农田补划科学合理，切实可行。															

农用地转用方案(续一)

节约集约用地情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原有用地 (改扩建项目)	指标控制 面积	所选取单项指标 对应的具体条件参数
路基工程(主线)	50	388.9402	0	392.7794	4.0.5-3、4.0.6-4
路基工程(连接线)	11	40.0528	0	41.2935	4.0.5.6
桥梁工程(主线)	23	30.823	0	30.823	5.0.2
桥梁工程(连接线)	3	2.0376	0	2.0376	5.0.2
互通立交	4	61.7907	0	93.3334	7.1.4-1、7.1.4-2
分离立交(主线上跨)	2	0.702	0	0.702	5.0.2
平交	36	3.9099	0	5.8339	7.4.2
通道(主线)	17	1.632	0	1.632	7.3.2
通道(连接线)	1	0.0156	0	0.1	7.3.2
收费设施	5	4.0952	0	4.0952	8.2.2
养护设施	1	2.9133	0	2.9133	8.5.2、8.5.5
服务设施	1	8.2	0	8.2	8.3.3-1
三改工程	36	20.1672	0	0	9.0.12
节地技术、模式应用情况: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农用地转用方案(续一)

市、县人民政府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同意 主管领导:  日期: 2026年1月19日 
市、县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 主管领导:  日期: 2026年1月19日 

自然资源部申报系统

自然资源部申报系统